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 2024 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切实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推进各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项决策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保证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健康的良好发展态势。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2,925.86 万元，同比下降 17.41%，其中，公司跨境社交电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36,590.31 万元，同比下降 20.93%，包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09,946.06 万元，同比增长 0.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93.11 万元，同比下降 47.28%，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95.28 万元，同比下降 50.83%。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和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产生股份支付摊销金额 1,733.26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50,309.61 万元，较年初下降 2.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20,202.47 万元，较年初下降 3.4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8,667.9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6.71%。

二、2024 年度主要工作

（一）递交 H 股股票发行上市申请，不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本实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加速公司品牌建设成长，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全力推动公司赴港上市工作，与境内外中介机构紧密合作，深入开展尽职调查、财务审计和法律审查等各项工作。2024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

《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规模、发行对象等事项进行审议。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申请，于 2024 年 3 月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发行相关备案申请材料，积极与香港联交所、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沟通反馈，并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

（二）多次实施股份回购方案，以实现公司价值的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多次实施股份回购方案，拟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和《关于增加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上述股份回购方案已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实施完成，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6,025,7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384,769,288 股的 1.5661%。

2、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专项贷款资金、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截至目前，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尚在实施过程中。

（三）重视股东回报，多次实施现金分红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利益，并考虑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基础上，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两次权益分派方案，与投资者共同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1、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385,009,28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 4,941,500 股后的 380,067,7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6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36,824,403.68 元，上述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实施完毕；

2、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384,849,288 股扣除公司已回购注销的 80,000 股限制性股票及回购专户持有 6,025,700 股股份数量后的 378,743,5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68,173,845.84 元，上述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实施完毕。

（四）战略布局跨境业务，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为实现战略发展目标，拓展业务领域和投资渠道，公司积极寻求投资机会，报告期内，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吉宏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1,800 万美元认购香港开放式基金型公司 Novus Spectrum Growth OFC 之子基金 Novus Spectrum Growth I Fund 的投资基金份额，拟借助资本市场进一步优化公司投资结构，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投资收益水平和资产运作能力，及时把握投资行业发展的信息与趋势，加快推进公司包装行业的海外布局和战略规划；全资子公司 Hong Kong Vermilion Bi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与 VENUS TRADING FZCO 共同出资在阿联酋迪拜国际金融中心设立合资公司 AJ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融合双方优势资源搭建销售网络，积极拓展海外尤其是中东和非洲市场，加快推进公司跨境业务的海外布局和战略规划，实现双方相互赋能、协同发展的新格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发挥中国商品出海桥头堡作用。

（五）增选/更换董事与董事会秘书，并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并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选举陆它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薛永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吴永蓓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议案，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9 名增至 11 名，并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公司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持续推进以“数据为轴、技术驱动”的互联网思维全方位深入公司运营治理。

（六）修订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内部治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目的，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进行修订，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二、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法召开定期和临时会议共 12 次，会上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公司重大事项并作出合理决策，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切实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履行董事会的职能。

（一）2024 年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主要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7 日	《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的议案》《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并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投保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秘书及委任授权代表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批准公司注册为非香港公司的议案》《关于确认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5 日	《关于增加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9 日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4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4 日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4 日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6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4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1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 日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合资公司并投资建设生产基地及贸易平台的议案》

（二）2024 年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7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主要议案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并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选举陆它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关于投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招股书责任保险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4 年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及履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4	2024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24 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2024 年第五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7	2024 年第六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8	2024 年第七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与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个委员会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审计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的定期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对公司合规情况及财务报告进

行有效指导和监督；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等事项进行审议决策，对提高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专业化水平发挥积极作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审议；提名委员会严格遵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选择标准与程序，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要求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加强对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与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南及其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效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公告、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电话接听等形式建立与投资者的互动与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同时坚守信息披露合规底线。

三、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业务定位清晰、战略发展方向明确，已构建以跨境社交电商与包装解决方案为主导的产业格局，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深化区域竞争优势、拓展全球化布局、融合技术应用及加强品牌建设，实现业务规模与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

1、巩固现有业务区域竞争优势，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持续聚焦跨境社交电商与包装两大主业，深耕现有核心市场，通过优化供应

链效率与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市场渗透率和占有率。同时，挖掘包装战略合作客户的潜在需求，借助服务品牌客户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辐射周边地区，开拓优质客户资源及包装市场，实现产业扩张与长期可持续发展目标。

2、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促进跨境业务协同增长

公司将稳步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积极拓展海外业务，通过加强与国际知名企业的深度合作、在海外建立包装生产基地等方式，打造“中国标准+本土化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创新性及可持续性的绿色产品及服务，发挥中国商品出海的桥头堡作用，促进跨境业务协同增长，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源整合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3、强化技术赋能，保持高水平的数字化运营能力

公司将聚焦 AI 研发与应用，深化与主要 AI 模型开发商等技术公司的合作以优化基础技术设施，借助 AI 技术赋能增强数据分析能力，快速响应市场变化与用户需求，不断更新扩展模型库以提高广告投放效率；升级迭代包括智能选品、智能设计、智能翻译、智能客服、智能广告投放、智能物流等社交电商全链路系统及功能，实现业务决策智能化；持续加强信息化建设，保持高水平的数字化运营能力，构筑数字电商护城河。

4、加速品牌自主化，提升品牌价值创造力

公司将深化自有品牌渗透，建立多层次品牌矩阵，以定制化、高品质的产品塑造品牌形象，建立品牌认知、传递品牌价值，构建自有品牌核心竞争优势，不断提升品牌产品附加值，全面提升品牌价值创造力，提高跨境社交电商市场份额，推动公司业绩增长。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 日